

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武发改审批服务〔2019〕97号

市发展改革委关于堤边路（解放大道~谌家矶加油站）改造工程初步设计概算的批复

武汉长江新城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：

你公司《关于申请审批堤边路（解放大道~谌家矶加油站）改造工程施工图设计（代初步设计）文件的请示》（武长建投函〔2019〕26号）及相关设计资料收悉。在组织专家及相关部门共同审查，并专题审查概算的基础上，经研究，原则同意该项目初步设计报告（项目代码：2019-420102-48-01-013292）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

本项目位于长江新城起步区，西起解放大道，穿京广铁路涵洞，跨朱家河桥，东至谌家矶加油站，全长约3398米，道路红线宽40米，双向4-6车道，为城市次干路。主要建设内容：

对该区域（朱家河桥梁段维持现状）道路、人行道、交通、排水及相关附属设施进行改造维修，包括破除新建沥青路面 30985.9 平方米、新建混凝土路面 9504 平方米；更换人行道铺装 7385 平方米，新建人行道 700 米、人行道护栏 1765 米及中分带护栏 1650 米；涵洞内壁涂装 1120 平方米，更换平源石、站石、树穴石、树穴篦子；提升加固检查井、雨水口，更换检查井盖和雨水口篦子，修复雨水口连接管；施划标线并新增灯控道口 1 个。

二、相关配套条件

规划、环保、水务等应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标准、规范，并办理相关手续。

三、工程概算和资金来源

设计单位送审的初步设计概算为 2752.98 万元，经审查，核定为 2649.02 万元（详见附件）。资金来源长江新城财政专户资金。

附件：堤边路（解放大道~谌家矶加油站）改造工程初步设计概算审定表

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2019 年 5 月 20 日



堤边路（解放大道~湛家矶加油站）改造工程 初步设计概算审定表

单位:万元

编号	工程或费用名称	送审额	审定额	增减值	备注
一	工程费用	2107.08	2081.56	-25.52	
(一)	解放大道~朱家河桥头	1813.84	1802.54	-11.30	
(二)	朱家河桥头~湛家矶加油站	293.24	279.02	-14.22	
二	建设其他费用	465.92	441.31	-24.61	
(一)	建设单位管理费	45.42	44.60	-0.82	
(二)	工程建设监理费	56.67	56.06	-0.61	
(三)	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费	10.83	10.56	-0.27	
(四)	工程勘察设计费	145.42	144.84	-0.58	
(五)	场地准备及临时设施费	21.07	20.82	-0.25	
(六)	工程保险费	12.64	12.49	-0.15	
(七)	招标代理服务费等	10.42	10.34	-0.08	
(八)	工程造价咨询费	52.02	33.41	-18.61	
(九)	其他	111.42	108.21	-3.21	
三	预备费	128.65	126.14	-2.51	5%
四	建设期贷款利息	51.33	0.00	-51.33	
	工程建设总投资	2752.98	2649.02	-103.96	

抄送：武汉长新城管委会、市财政局、市城建局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市公安交管局。

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

2019 年 5 月 20 日印发

共印 12 份